

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处

质评函〔2024〕4号

关于开展教育教学整改方案修订工作的通知

各院部、校直各部门：

为扎实推进本科教育教学审核评估自评建设工作，根据3月5日学校召开的审核评估建设工作推进会会议精神，组织开展教育教学整改方案修订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工作安排

（一）第一阶段（3月7日-3月14日）

各职能部门：依据审核评估指标体系中与本单位相关的审核重点，针对自评摸底发现的薄弱环节，结合自评自建86条要点任务，完成本部门整改方案的修订完善工作。同时，填写需要二级学院和教学部配合完成的整改工作内容（附件），供各院部修订完善教育教学整改方案使用。

（二）第二阶段（3月15日-3月20日）

各院部：围绕专业建设与课程教学建设，依据职能部门整改工作内容（质评处汇总附件后提供），结合麦可思报告和内部存在

的问题，完成本单位整改方案修订完善工作。

（三）第三阶段（3月21日-3月29日）

学校组织专家对各单位提交的整改方案进行评审和验收，以确保方案的可行性和有效性。整改方案的修订完成情况检查验收结论将作为年度组织目标考核的依据。

三、相关要求

（一）整改方案内容要完善。整改方案中整改内容须包括但不限于“86条”明确的内容，要突出重点的同时兼顾全面工作。

（二）整改方案切实可行。整改方案需工作思路清晰、措施具体、成效明确可评估。时间节点合理、责任分工明确，形成整改工作台账、能对账销号。

（三）按时完成材料提交。职能部门须在3月14日前提交《X X X教育教学整改工作方案（修订）》的电子版和《院部参加职能部门牵头的教育教学整改工作内容》（附件）电子版，以保证院部工作正常进行；**各院部**则应在3月20日前提交《X X X教育教学整改工作方案（修订）》的电子版。电子版材料发送至邮箱358364117@qq.com。逾期未提交，视为未作修改完善，将以2023年12月的旧版教育教学整改方案作为查检验收材料。

联系人：孙启军；电话：68582621。

附件：院部参加职能部门牵头的教育教学整改工作内容



安徽文达信息工程学院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处 2024年3月7日印发
